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2)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本公佈載有本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報告(「**2022年第三季度報告**」)全文，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有關第三季度業績初步公佈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2022年第三季度報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s8112.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且其印刷本將於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冉

香港，2022年11月1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高冉先生(主席)、安錫磊先生(副主席)、黃雄基先生及莫偉賢先生為執行董事；陳志強先生、劉美盈女士及黃敏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概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s8112.com刊載。



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CORNERSTONE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8112

2022

3rd Quarterly Report
第三季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點

GEM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其他資料	2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報告期間」），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金融服務以及廣告及媒體服務業務。廣告及媒體業務仍為本集團收益的主要貢獻來源，而金融服務持續為本集團產生定期收益。據觀察，曠日持久的COVID-19疫情對全球經濟造成不利影響；此外，近期地緣環境加劇國際資本市場波動，全球加息週期導致全球股市下跌。於本年度第三季度整季，本集團業務經營一直面臨更多挑戰。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整體收益約40,000,000港元及虧損淨額約20,000,000港元。於報告期間，廣告及媒體業務應佔收益約為33,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31,000,000港元及尚未完全恢復至COVID-19疫情前的水平。就金融服務分部而言，在股票交易額於報告期間整體減少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錄得收益約為7,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10,000,000港元。

展望未來，儘管面臨目前的經濟狀況，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各種機會發展及擴展其業務，同時繼續維持其現有各項業務的營運。本集團將繼續進入具增長潛力的其他行業以尋求新的投資機遇，其亦將繼續檢討其業務組合並適時作出調整。冀望整體經濟及經營環境將於受影響經濟行業重新開放後逐步恢復，加上資本市場勢頭上升，本集團業務前景日後將會改善。本集團業務回顧及展望詳情如下：

金融服務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活動主要以「基石」品牌進行，且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於報告期間，金融服務業務的總收益約7,000,000港元。孖展融資業務為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的重要收入來源及於2022年9月30日，約111,000,000港元孖展貸款融資獲授予孖展賬戶客戶。

過去幾年，基石證券有限公司（「基石證券」，本公司間接擁有91.19%權益的附屬公司）所從事的金融服務業務一直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益，及於報告期間孖展融資業務之利息貢獻佔基石證券之收益約94%。基本上，孖展融資業務的貢獻對一間證券公司而言實屬重要。基石證券相信，發掘機會以擴展（其中包括）孖展融資業務方面確實重要，原因為基石證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擁有潛在高淨值的個人客戶群。為支持金融業務發展，本公司於2022年1月建議進行供股，以籌集更多資金增強孖展貸款的能力，從而為有需要的現有客戶增加孖展融資或吸引新客戶。本公司於2022年4月完成供股，並成功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61,620,000港元。有關供股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相關公告及出版物。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供股所得款項用途載於下文「供股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面對包括（其中包括）COVID-19疫情、近期地緣政治環境以及全球加息週期對全球經濟帶來的挑戰等諸多不確定因素，全球股市出現大幅波動。香港股市首當其衝遭受疲軟市場氛圍的影響。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於報告期間無可避免受到影響。本公司將監察股市表現以及市場氛圍，並將按擬定用途審慎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面對當前不明朗的全球經營環境所帶來的挑戰，基石證券的管理層將繼續把握最新市場資訊，以擴大服務範圍及客戶基礎。

廣告及媒體業務

本集團由2004年4月開始營運，是一間在香港及新加坡經營、規模完善的數碼戶外（「戶外」）媒體公司。其首倡於辦公室及商業大廈以及住宅大廈的電梯大堂設置平面顯示屏幕播放廣告的概念，並以此組成規模龐大的網絡。本集團設置平面顯示屏幕的選定地點數目與去年同期的對比如下：

地區	網絡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香港	辦公室、商業及住宅大廈網絡	1,053	1,040
新加坡	辦公室及商業大廈網絡	491	509
選定地點總數		1,544	1,549

截至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在其數碼戶外媒體網絡所覆蓋的1,544幢位於香港及新加坡的辦公室、商業及住宅大廈設置其品牌平面顯示屏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本集團於新加坡繼續將平面顯示屏升級為程序化數碼戶外 (「pDOOH」) 顯示屏以滿足廣告商對靈活性、有效性及受眾定位功能方面的要求。程序化廣告指通過自動媒體購買平台 (例如巢仕達(Hivestack) 及Vistar) 購買的任何類型數碼廣告,而非傳統媒體購買過程。此舉現在允許在特定條件下購買播放時間,讓買家根據關鍵標準 (如觀看次數、點擊次數或客流量) 競買播放時間。本集團將繼續逐步升級新加坡的網絡,並預計pDOOH將在未來數年成為一個巨大的增長領域。

除平面顯示屏幕外,本集團於香港的大型戶外媒體網絡 (該網絡包括八個地點,其中七個為大型LED面板,一個為廣告牌) 連同其完善的辦公室、商業及住宅大廈網絡,本集團為廣告商提供了一個全面的平台,使其可於家居、工作場所以及購物、休閒及娛樂場所觸及其廣告受眾。

利用本集團於營運數碼媒體面板的成功經驗,本集團於銅鑼灣、尖沙咀、旺角及觀塘這四個策略性地點合共擁有七個大型LED面板。

本集團繼續持有於銅鑼灣勿地臣街3號、尖沙咀加拿分道53號及旺角金鑽璽的三個LED面板的獨家廣告銷售權。銅鑼灣、尖沙咀及旺角是香港最繁忙的購物及餐飲區。

勿地臣街3號的大型LED面板為頂端採用G-Glass LED建築材料,而底部則採用多層LED面板的組合,供廣告商以富有創造力的方式以裸眼3D格式傳遞訊息。該LED面板策略性地位於時代廣場與利舞臺之間。加拿分道53號位於繁忙的尖沙咀中心,號稱一站式購物者天堂,四處環繞高檔購物中心及繁華購物街。

加拿分道53號的LED呈L形,具備三重視野,供廣告商以獨特活力方式播放訊息。其座落於「The One」商場斜對面、加連威老道與加拿分道交界的轉角處。加連威老道是一條網羅大量名牌及精品的時尚精品店舖之街道。

金鑽璽的LED由巨型LED屏幕及LED廣告牌所組成,總計212平方米,座落於本地人士及遊客齊集的繁忙地旺角。金鑽璽的LED位於最熱鬧的地區彌敦道,該區設有熱鬧的購物商場、攤位及購物街,是本地居民及遊客必到之處。

本集團亦持續持有名為一亞太中心的著名辦公樓LED面板的獨家廣告銷售權。該LED面板位於觀塘觀塘道414號，緊鄰高人流的APM商場，介於創紀之城五期與六期辦公大廈之間。其位於觀塘核心地段，吸引著工人層級人群、休閒購物者以及鄰近居民。

同時，本集團繼續持有希爾頓大廈LED面板的獨家廣告銷售權。該LED面板位於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6號，面向著名的「尖沙咀東部噴泉」(市政局百週年紀念花園)，四處環繞知名辦公樓，如東海商業中心、新文華中心、南洋中心及半島中心等。這一策略性地點吸引了來自附近辦公樓的大量眼球。

再者，本集團亦繼續持有旺角彌敦道655號LED面板的獨家廣告銷售權。該LED面板緊鄰港鐵旺角站，白領及購物者進進出出。該LED面板面向彌敦道與砵蘭街之間通往朗豪坊的行人道，每日人流量數以千計。其正好位於旺角核心地段，以本地人士及遊客為目標受眾。

此外，本集團繼續持有觀塘鴻圖中心LED面板的獨家廣告銷售權。鴻圖中心位於九龍東中心商業區觀塘巧明街94-96號。觀塘曾是香港的工業區，如今已是新興商業區，著名的辦公大廈及餐飲門店集聚於此。該LED面板與創紀之城僅相隔一個街區，面向鴻圖道與巧明街的繁忙十字路口，車輛及行人從四面八方湧來。

本集團繼續於其新加坡大型戶外媒體網絡內擁有現有戶外地點，以及增添一個新戶外地點，從而於策略性地點合共擁有十二個戶外地點。本集團在Raffles Green區(位於萊佛士坊地鐵站正上方，恰處於新加坡金融區中心位置)藉由持有三個要塞地點、兩塊大型靜態發光廣告牌(即Clifford Centre及拱廊)及一塊位於CIMB Plaza(前稱Chevron House)的LED屏幕而於鄰近地區擁有優勢。我們亦擴展與CIMB Plaza及萊佛士坊30號的合作夥伴關係，以營銷其在該大廈內的所有戶外空間。

本集團以中小企業為目標而設置的其他大型戶外靜態屏幕包括與AZ @ Paya Lebar及Ark @ KB的獨家合作夥伴關係。AZ @ Paya Lebar大廈位於Paya Lebar、Ubi及Tai Seng區心臟地帶，為新加坡最繁忙的商業及工業中心之一，面向Paya Lebar Road、Ubi Avenue 2及Circuit Link交匯處的密集車流。Paya Lebar Road亦為一條主要高速公路的重要連接通道，離出入口僅500米。該廣告牌亦以AZ @ Paya Lebar大廈正對面的麥克弗森地鐵站進出人流為受眾。另一個面向中小企業的地點為ARK @ KB，其人流量與AZ building相若，於通往Kaki Bukit工業區的立交橋上可看到該地點。本集團已與18 Tai Seng就大廈內各地點以及地鐵站的地下通道建立獨家合作夥伴關係。該大廈為零售及餐飲中心之選擇，亦為其周圍的中小企業及輕工業大廈與地鐵站之連接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本集團亦繼續持有位於OneNorth Buona Vista的Galaxis的所有媒體及活動空間的獨家廣告銷售權。Galaxis為一個設備先進的新式商務空間，在中心廣場地帶，擁有當代最好的都市生活及零售活動設施。Galaxis座落於One-North地鐵站之上，為連接One-North商業中心內所有其他商業大廈的門戶。One-North商業中心佔地200公頃，策略性地位於新加坡核心地段，旨在匯集世界一流的研究設施及商業園區。

以烏節門購物地帶附近的購物者為目標，本集團繼續持有烏節門行人道的獨家廣告銷售權（靜態及數碼）。該行人道形成地下通道的一部分，而該地下通道直接連接索美塞地鐵站及烏節路兩側。烏節門為橫跨烏節路兩側的唯一一個購物商場，並由玻璃管道天橋及地下通道連接一形成一道通往新加坡繁華購物地帶的「門戶」。

本集團拓展了與樓高13層的HarbourFront Centre (HFC)的獨家合作夥伴關係，HFC是一個繁華的綜合用途開發項目，由辦公室及零售空間、餐飲門店及國際遊輪中心組成，現正推廣其各類廣告形式（涵蓋正門廣告牌至中心內部靜態網站）。

本集團亦預見了擴充至新郊區域鎮的需求，因此已與Waterway Point以及Marina Country Club就其正門LED屏幕建立合作夥伴關係。該兩項物業開發項目均為榜鵝居民（為新加坡年輕夫婦集中度最高及五歲以下兒童比例最高的族群）提供零售及餐飲服務。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拓展其數碼戶外媒體網絡，由一次一個選定地點開始循序遞進增加，並物色新的靜態／LED戶外地點加入其大型戶外媒體網絡。

本集團的廣告及媒體業務的表現於第三季度繼續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然而，隨著越來越多限制得到解除，有望廣告商將於第四季度很快重新開始投資。

財務回顧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變動%
	2022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9,563,743	40,169,006	-2%
毛利	24,687,058	26,420,047	-7%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附註)	(10,783,407)	(3,395,649)	不適用
虧損淨額	(19,926,890)	(13,063,014)	不適用

附註：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乃指扣除融資成本、所得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有使用權資產折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公平值收益／(虧損)、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虧損)及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儘管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廣泛用作經營表現、槓桿及流動性的指標，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並非經營表現之計量，並不應被視為代表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本集團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的計算或與公司類似名目的計量不相同。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約為39,6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同期減少約2%（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40,200,000港元）。本集團來自廣告及媒體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或2,000,000港元至32,600,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30,600,000港元），但尚未恢復至COVID-19疫情前的水平。來自廣告及媒體業務的收益改善乃由於（其中包括）COVID-19防疫限制放寬令經濟及社會活動逐步恢復正常，尤其是於新加坡。然而，本集團來自金融服務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8%或2,700,000港元至6,900,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9,600,000港元），乃由於報告期間的客戶因市場環境而減少交易活動，導致股票成交量整體減少所致。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約為24,7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同期減少約7%。由於報告期間所產生的服務成本較高，本集團的毛利率由約66%降低至62%。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行政開支約為43,600,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38,2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同期增加約14%或5,400,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專業服務費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700,000港元，以滿足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負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約為10,8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同期本集團之負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則約為3,400,000港元。本集團負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乃由於報告期間產生的服務成本及開支增加所致。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股虧損約為12.64港仙，而上一年度同期則為每股虧損23.1港仙 (經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供股調整重列)。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0,3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則約為13,6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以內部所得資源及來自股東之股權出資為其日常營運提供資金。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98,000,000港元 (2021年12月31日：165,000,000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約為113,000,000港元 (2021年12月31日：102,000,000港元)。

供股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2年1月21日，本公司宣佈按本公司股東於記錄日期2022年4月3日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以按認購價每股0.38港元發行172,063,836股新股份 (「供股」)。於2022年4月26日，本公司完成供股並發行172,063,836股新股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扣除所涉及開支後) 約為62,000,000港元。有關供股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相關公告及出版物，包括日期為2022年4月4日的供股章程 (「供股章程」)。

於2022年9月30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及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附註)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附註) 百萬港元 (概約)	截至2022年 9月30日之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於2022年 9月30日之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動用餘額之預期時間表
(i) 擴展本集團之孖展融資業務	51.62	51.17	0.45	2022年12月31日前
(ii) 一般營運資金	10.00	10.00	–	
	<u>61.62</u>	<u>61.17</u>	<u>0.45</u>	

附註： 誠如供股章程所述，供股之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1,620,000港元，而並非為約61,180,000港元（將分別分配約51,180,000港元及約10,000,000港元用於擴展本集團之孖展融資業務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負債比率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以總債務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約為1.6%（2021年12月31日：2.3%）。

外匯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由於本集團於新加坡的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新加坡元計值，因而面臨有關其於新加坡經營的外幣風險。本集團將會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狀況。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引入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7月28日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資本由普通股及資本儲備組成。於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而已發行股本為2,294,184.48港元，分為229,418,448股繳足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僱員資料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有50名(2021年12月31日：55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在內。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0,000,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1,0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或會根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僱員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供款。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2年9月30日，除於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公司股本權益的任何重大投資(2021年12月31日：300,000港元)。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資產抵押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2021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1年12月31日：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5,837,570	13,524,732	39,563,743	40,169,006
服務成本		(5,589,937)	(4,807,830)	(14,876,685)	(13,748,959)
毛利		10,247,633	8,716,902	24,687,058	26,420,047
其他收入		343,462	216,746	1,024,462	984,154
其他收益及虧損		71,266	(498,320)	(234,182)	(174,720)
行政開支		(13,223,244)	(15,350,225)	(43,559,398)	(38,203,319)
融資成本		(312,513)	(282,385)	(1,012,194)	(842,922)
除稅前虧損		(2,873,396)	(7,197,282)	(19,094,254)	(11,816,760)
所得稅開支	4	(316,854)	(424,543)	(832,636)	(1,246,254)
期內虧損		(3,190,250)	(7,621,825)	(19,926,890)	(13,063,014)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98,655)	(13,761)	(125,634)	(70,42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98,655)	(13,761)	(125,634)	(70,42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3,288,905)	(7,635,586)	(20,052,524)	(13,133,43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應佔期內 (虧損) 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319,750)	(7,789,654)	(20,317,548)	(13,644,019)
非控股權益		129,500	167,829	390,658	581,005
		(3,190,250)	(7,621,825)	(19,926,890)	(13,063,014)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 (開支) / 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418,020)	(7,803,266)	(20,442,061)	(13,714,212)
非控股權益		129,115	167,680	389,537	580,775
		(3,288,905)	(7,635,586)	(20,052,524)	(13,133,437)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港仙)	6	(1.45)	經重列 (13.19)	(12.64)	經重列 (23.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港元	權益總額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小計 港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經審核)	573,546	552,932,232	(176,467,450)	(1,311,905)	2,020,536	(209,844,939)	167,902,020	17,094,556	184,996,576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13,644,019)	(13,644,019)	581,005	(13,063,01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70,193)	-	-	(70,193)	(230)	(70,423)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70,193)	-	-	(70,193)	(230)	(70,423)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70,193)	-	(13,644,019)	(13,714,212)	580,775	(13,133,437)
於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573,546	552,932,232	(176,467,450)	(1,382,098)	2,020,536	(223,488,958)	154,187,808	17,675,331	171,863,139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經審核)	573,546	552,932,232	(176,467,450)	(1,357,963)	-	(223,365,595)	152,314,770	18,334,062	170,648,832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20,317,548)	(20,317,548)	390,658	(19,926,890)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124,513)	-	-	(124,513)	(1,121)	(125,634)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24,513)	-	-	(124,513)	(1,121)	(125,634)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124,513)	-	(20,317,548)	(20,442,061)	389,537	(20,052,524)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供股(附註):									
—供股所得款項	1,720,638	63,663,619	-	-	-	-	65,384,257	-	65,384,257
—供股開支	-	(3,767,913)	-	-	-	-	(3,767,913)	-	(3,767,913)
與擁有人進行之總交易	1,720,638	59,895,706	-	-	-	-	61,616,344	-	61,616,344
於2022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2,294,184	612,827,938	(176,467,450)	(1,482,476)	-	(243,683,143)	193,489,053	18,723,599	212,212,652

附註：於2022年4月26日，本公司按本公司股東於記錄日期2022年4月3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完成供股，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38港元合共發行172,063,836股本公司供股股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18號利園五期8樓802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i)金融服務，包括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及孖展融資服務、(ii)提供廣告及媒體服務(包括電影發展、製作及發行)及(iii)護膚產品零售(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業務及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仍無業務活動)。

本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三季度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三季度財務資料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一併閱讀。

除另有指明者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的變動

就本會計期間的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三季度財務資料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提述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33,060,251	32,622,900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6,503,492	7,546,106
	39,563,743	40,169,00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地理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主要來源於以下香港及新加坡的客戶：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1年		
	分部收益 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間銷售 港元 (未經審核)	向外部 客戶銷售 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間銷售 港元 (未經審核)	向外部 客戶銷售 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23,992,947	-	23,992,947	26,867,683	(664,350)	26,203,333
新加坡	24,742,160	(9,171,364)	15,570,796	13,965,673	-	13,965,673
	48,735,107	(9,171,364)	39,563,743	40,833,356	(664,350)	40,169,006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統一被識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人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定期從不同業務角度審查經營業績以及評估各經營分部之表現。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擁有以下經營分部：

- 廣告及媒體服務
- 金融服務，主要包括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及孖展融資業務
- 護膚產品零售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業務及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仍無業務活動)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業績乃按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計算得出，惟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融資成本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除外。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就可呈報分部而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分部資料如下：

	廣告及媒體 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金融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護膚 產品零售 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2,638,441	6,925,302	-	-	39,563,743
分部業績	(3,970,271)	396,929	(20,933)	-	(3,594,275)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					1,024,462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16,524,441)
除稅前虧損					(19,094,254)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1,413)	(22,036)	-	-	(723,449)
有使用權資產折舊	(5,301,382)	(739,999)	-	(690,299)	(6,731,6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權					
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305,448)	-	-	(305,448)
資本開支	(59,540)	(33,129)	-	-	(92,66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續)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續)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就可呈報分部而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分部資料如下：

	廣告及媒體 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金融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護膚 產品零售 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0,552,886	9,616,120	-	-	40,169,006
分部業績	(3,515,931)	3,469,456	(28,746)	-	(75,221)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					984,154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12,725,693)
除稅前虧損					(11,816,760)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7,157)	(24,084)	-	(32,278)	(983,519)
有使用權資產折舊	(5,836,922)	(742,103)	-	(269,530)	(6,848,5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權					
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549,120)	-	-	(549,120)
資本開支	(375,110)	-	-	-	(375,110)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採用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2021年：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其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

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徵稅，而餘下的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於2021年按相同基準計算。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賬目內，就832,636港元的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1,246,254港元）。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6.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0,317,548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虧損13,644,019港元)及調整供股後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0,781,994股(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59,075,250股)計算^{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計及期內已完成供股的影響^{附註}，猶如供股自比較期間的期初起已進行。尚未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獲追溯增加，以反映供股折讓。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於重列前為57,354,612股。

附註：於2022年4月26日，本公司按本公司股東於記錄日期2022年4月3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完成供股，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38港元合共發行172,063,836股本公司供股股份。

(b) 攤薄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由於並無具攤薄效應的普通股發行在外，故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7.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三季度財務資料

董事會於2022年11月11日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三季度財務資料。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本公司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股權的概約百分比（附註）
安錫磊	實益擁有人	6,800,000	-	6,800,000	2.96%

附註：於2022年4月26日供股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由57,354,612股股份擴大至229,418,448股股份。就本節而言，本公司之股權百分比乃基於2022年9月30日已發行之229,418,448股股份為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本公司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自本公司過往的購股權計劃於2021年3月屆滿以來，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新購股權計劃。此外，根據已屆滿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發行在外及尚未行使購股權已於2021年根據相關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失效及註銷。於2022年9月30日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亦無董事或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或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及／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的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其他資料 (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買賣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據本公司所知，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任何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必守標準的事宜。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不時生效之GEM上市規則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除此之外，其已獲委授權及責任，以檢討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並就財務申報提供重大意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而其認為第三季度財務資料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冉

香港，2022年11月11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高冉先生（主席）、安錫磊先生（副主席）、黃雄基先生及莫偉賢先生為執行董事；陳志強先生、劉美盈女士及黃敏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CORNERSTONE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